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
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缔约国会议

26 Septem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9 年会议

2019 年 12 月 3 日至 6 日，日内瓦

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问题专家会议

2019 年 7 月 29 日至 30 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11

通过反映会议审议情况包括可能的结果的纪实报告

2019 年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
问题专家会议报告*

一. 导言

1. 在《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八次审查会议(BWC/CONF.VIII/4)上，缔约国决定举行年度会议，并决定 2017 年 12 月举行的首次年度会议将争取就下一次审查会议之前这段时期内的实质性问题 and 程序性问题取得进展，以期就闭会期间进程达成一致。
2. 在 2017 年 12 月的缔约国会议上，缔约国就以下问题达成了协商一致：
 - “(a) 确认先前的 2003-2015 年闭会期间方案的作用，决定保留先前的结构：先举行年度专家会议，再举行年度缔约国会议。
 - (b) 闭会期间方案的目的是讨论纳入闭会期间方案的专题并促进就其达成共同谅解和采取有效行动。
 - (c) 认识到需要在缔约国面临的财政和人力资源限制内，平衡改进闭会期间方案的意图，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为闭会期间方案拨出 12 天。闭会期间的工作将在加强执行《公约》各项条款的目标指导下进行，以便更好地应对当前的挑战。为期 8 天的专家会议将连续举行，并至少在每次 4 天的缔约国年度会议的三个月之前举行。将最大限度地利用由自愿捐款供资的赞助方案，以促进发展中缔约国参加闭会期间方案会议。

* 本文件所列任何词条都并不意味着对任何国家或领土或其主管当局的法律地位表示任何意见，也不影响任何国家或领土或其主管当局的法律地位。



(d) 2018 年缔约国会议的各次会议将由东欧集团的一名代表主持，2019 年由西方集团的一名代表主持，2020 年由不结盟运动和其他国家集团的一名代表主持。年度主席由两名年度副主席襄助，另两个区域集团各自推举一名年度副主席。除专家会议的报告外，缔约国会议还将审议执行支助股的年度报告和在实现《公约》普遍性方面取得的进展。2018 年的专家会议将由[不结盟运动和《生物武器公约》其他缔约国集团](第一和第二次专家会议)和西方集团(第三和第四次专家会议)主持，2019 年由东欧集团(第一和第二次专家会议)和不结盟运动(第三和第四次专家会议)主持，2020 年由西方集团(第一和第二次专家会议)和东欧集团主持(第三和第四次专家会议)；第五次专家会议将由主持缔约国会议的区域集团主持。

	缔约国会议	第一次专家会议	第二次专家会议	第三次专家会议	第四次专家会议	第五次专家会议
2018 年	东欧集团	不结盟运动	不结盟运动	西方集团	西方集团	东欧集团
2019 年	西方集团	东欧集团	东欧集团	不结盟运动	不结盟运动	西方集团
2020 年	不结盟运动	西方集团	西方集团	东欧集团	东欧集团	不结盟运动

所有会议都将比照遵循第八次审查会议的议事规则。

(e) 专家会议将不限成员名额，并将审议下列议题：

第一次专家会议(两天)：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

- 审议缔约国关于充分和全面执行第十条所有条款的报告；
- 审议执行支助股关于第七次审查会议建立并由第八次审查会议更新的援助与合作数据库的运作情况的报告，并审议数据库的进一步落实，包括进一步加强数据库运作的措施，包括参照 [BWC/MSP/2017/4](#) 号文件的措施；
- 明确在充分开展用于和平目的的生物科学和技术(包括设备和材料)领域国际合作、援助和交流活动方面遇到的挑战和障碍，以及克服这些挑战和障碍的可能的方法和途径；
- 制定为处理差距和满足需求而自愿筹集资源、包括资金的准则和程序；
- 促进教育、培训、交流和配对方案，以及在与《公约》执行相关的生物科学和技术领域开发人力资源的其他手段，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采取这些行动；
- 通过国际合作促进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方面的能力建设，以及检测、报告和应对突发传染病或生物武器攻击方面的能力建设，包括戒备、应对及控制和缓解危机等领域的能力建设；
- 与国际组织和在各级防治传染病的网络协作，并展开区域和次区域合作以促进《公约》所有条款的执行。

[...]

(f) 每次专家会议将编写反映其审议情况包括可能的结果的纪实报告，供缔约国年度会议审议。所有会议，无论是专家会议还是缔约国会议，都将以协商一致方式达成任何结论或结果。缔约国会议将负责管理闭会期间方案，包括以协商一致的方式就预算和财务事项采取必要措施，以确保闭会期间方案的适当执行。第九次审查会议将审议缔约国会议和专家会议的工作和结果，并以协商一致的方式就闭会期间方案的任何建议和任何进一步行动作出决定。”

3. 大会在 2018 年 12 月 5 日未经表决通过的第 73/87 号决议中，除其他外，请秘书长继续向《公约》保存国政府提供必要协助，并继续提供开展审查会议和执行各次审查会议的决定和建议可能需要的服务。

二. 专家会议的组织

4. 根据第八次审查会议和 2017 年缔约国会议的决定，2019 年 7 月 29 日至 30 日在日内瓦万国宫召开了 2019 年专家会议，会议由格鲁吉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 Victor Dolidze 大使主持。

5. 2019 年 7 月 29 日，专家会议通过了主席提议的议程(BWC/MSP/2019/MX.1/1)。

6. 经主席建议，专家会议对 BWC/CONF.VIII/2 号文件所载第八次审查会议《议事规则》进行了必要的修订后，作为本次会议的《议事规则》予以通过。

7. 日内瓦裁军事务厅执行支助股股长丹尼尔·费克斯先生担任专家会议秘书。执行支助股政治事务干事赫尔曼·兰帕尔泽先生担任副秘书长，执行支助股政治事务干事努蓬·范德布莱女士为秘书处人员。

三. 专家会议与会情况

8. 以下 96 个代表团参加了专家会议：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白俄罗斯、比利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布基纳法索、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罗马教廷、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马来西亚、马里、墨西哥、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尼日利亚、北马其顿、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巴勒斯坦国、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和津巴布韦。

9. 此外，3 个已签署但尚未批准《公约》的国家，即埃及、海地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按照《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1 款参加了专家会议，但未参加作出决定。

10. 一个既非《公约》缔约国也非签署国的国家，即以色列，按照《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2 款，作为观察员参加了专家会议。

11. 联合国，包括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犯罪司法所)以及联合国裁军事务厅(裁军厅)，根据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3 款派代表出席了专家会议。

12. 欧洲联盟(欧盟)、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会)、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国际兽疫局)根据《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4 款，被授予了出席专家会议的观察员地位。

13. 此外，考虑到本次会议审议议题的特殊性质，在不开创先例的情况下，应主席邀请，两名独立专家作为专家会议的嘉宾参加了公开会议的非正式交流：查塔姆大厦的 David Harper 博士和 BMJ 的 Mitali Wroczynski 女士。

14. 30 个非政府组织和研究所按照《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5 款参加了专家会议。

15. 专家会议所有与会者名单载于 [BWC/MSP/2019/MX.1/INF.1](#) 号文件。

四. 专家会议的工作

16. 按照临时议程([BWC/MSP/2019/MX.1/1](#))和主席编写的附加说明的工作方案，专家会议就 2017 年缔约国会议分配的问题进行了实质性讨论。

17. 在议程项目 4(“审议缔约国关于充分和全面执行第十条所有条款的报告”)之下，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介绍了一份工作文件([BWC/MSP/2019/MX.1/WP.5](#))，执行支助股简要介绍了最新情况。随后就本议程项目进行了互动讨论，参加讨论的缔约国有：澳大利亚、博茨瓦纳、巴西、中国、法国、德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日本、肯尼亚、马里、摩洛哥、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在审议本议程项目时，各方发表了种种意见。

18. 在议程项目 5(“审议执行支助股关于第七次审查会议建立并由第八次审查会议更新的援助与合作数据库的运作情况的报告，并审议数据库的进一步落实，包括进一步加强数据库运作的措施，包括参照 [BWC/MSP/2017/4](#) 号文件的措施”)之下，执行支助股简要介绍了援助与合作数据库的最新情况。随后就本议程项目进行了互动讨论，参加讨论的缔约国有：阿尔及利亚(代表《生物武器公约》阿拉伯缔约国)；博茨瓦纳、巴西、中国、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摩洛哥、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和《生物武器公约》其他缔约国集团)。¹ 世界卫生组织做了简短发言。在审议本议程项目时，各方发表了种种意见。

¹ 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和秘鲁就不结盟运动主席发表的讲话提交的说明。

19. 在议程项目 6 (“明确在充分开展用于和平目的的生物科学和技术(包括设备和材料)领域国际合作、援助和交流活动方面遇到的挑战和障碍, 以及克服这些挑战和障碍的可能的方法和途径”)之下, 3 个缔约国, 即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和其他缔约国集团)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介绍了有关这一专题的工作文件(分别为 [BWC/MSP/2019/MX.1/WP.1](#)、[BWC/MSP/2019/MX.1/WP.3](#) 和 [BWC/MSP/2019/MX.1/WP.4](#))。美利坚合众国也作了技术发言。² 随后就本议程项目进行了互动讨论, 参加讨论的缔约国有: 阿尔及利亚、巴西、中国、厄瓜多尔、德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马里、巴基斯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和《生物武器公约》其他缔约国集团)。在审议本议程项目时, 各方发表了种种意见。

20. 在议程项目 7 (“制定为处理差距和满足需求而自愿筹集资源、包括资金的准则和程序”)之下, 执行支助股简要介绍了赞助方案。随后就本议程项目进行了互动讨论, 参加讨论的缔约国有: 博茨瓦纳、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和《生物武器公约》其他缔约国集团)。在审议本议程项目时, 各方发表了种种意见。

21. 在议程项目 8 (“促进教育、培训、交流和配对方案, 以及在与《公约》执行相关的生物科学和技术领域开发人力资源的其他手段, 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采取这些行动”)之下, 执行支助股简要介绍了情况。随后就本议程项目进行了互动讨论, 参加讨论的缔约国有: 澳大利亚、加拿大、德国、印度、日本、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和《生物武器公约》其他缔约国集团)。根据《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1 款, 《公约》签署国海地也作了发言。在审议本议程项目时, 各方发表了种种意见。

22. 在议程项目 9 (“通过国际合作促进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方面的能力建设, 以及检测、报告和应对突发传染病或生物武器攻击方面的能力建设, 包括戒备、应对及控制和缓解危机等领域的能力建设”)之下,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介绍了该国就这一专题编写的工作文件([BWC/MSP/2019/MX.1/WP.2](#)), 匈牙利作了技术发言。查塔姆大厦的 David Harper 博士和 BMJ 的 Mitali Wroczynski 女士作为会议嘉宾作了介绍。随后就本议程项目进行了互动讨论, 参加讨论的缔约国有: 加拿大、印度、意大利、日本、荷兰、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瑞士、乌克兰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和《生物武器公约》其他缔约国集团)。欧洲联盟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作了发言。在审议本议程项目时, 各方发表了种种意见。

23. 在议程项目 10 (“与国际组织和在各级防治传染病的网络协作, 并展开区域和次区域合作以促进《公约》所有条款的执行”)之下, 就本议程项目进行了互动讨论, 参加讨论的缔约国有: 意大利、荷兰、瑞士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和《生物武器公约》其他缔约国集团)。在审议本议程项目时, 各方发表了种种意见。

² 专家会议网页上发布的技术发言, 经发言人同意。

24. 专家会议在工作过程中得以参考会议期间分发的各缔约国提交的一些工作文件，以及各缔约国、国际组织和会议嘉宾所做的发言和介绍。

25. 主席自行负责主动编写了一份文件，从涉及会议所讨论议程项目的介绍、发言、工作文件和讲话中摘录出各种考虑、经验教训、观点、建议、结论和提案。专家会议指出，这份文件未经商定，不具有任何地位。主席认为这份文件有助于各代表团筹备 2019 年 12 月的缔约国会议和闭会期间方案剩余年份的会议，以及随后 2020 年闭会期间方案中的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问题专家会议，并有助于根据 2017 年缔约国会议达成的共识，审议如何更好地就各专题“进行讨论，并促进得出共同理解和采取有效行动”。主席经与缔约国协商编写的文件作为本报告附件一附后。

五. 文件

26. 本报告附件二载有专家会议正式文件清单，包括缔约国提交的工作文件。清单中的所有文件均可在《生物武器公约》网站 <http://www.unog.ch/bwc> 和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ODS)<http://documents.un.org> 中查阅。

六. 专家会议闭幕

27. 在 2019 年 7 月 30 日的闭幕会议上，专家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经口头修订的 [BWC/MSP/2019/MX.1/CRP.1](#) 号文件所载会议报告，该报告将作为 [BWC/MSP/2019/MX.1/2](#) 号文件印发。

附件一

摘要报告

2019 年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问题专家会议主席提交

1. 主席自行负责主动编写了一份文件,从涉及 2019 年 7 月 29 日至 30 日举行的会议所讨论议程项目的介绍、发言、工作文件和讲话中摘录出各种考虑、经验教训、观点、建议、结论和提案。专家会议指出,这份文件未经商定,不具有任何地位。主席认为这份文件有助于各代表团筹备 2019 年 12 月的缔约国会议和闭会期间方案剩余年份的会议,以及随后 2020 年闭会期间方案中的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问题专家会议。
2. 主席谨此感谢各代表团积极参与会议,尤其是感谢代表团提交各种工作文件。上述工作文件连同口头发言和建设性辩论,成为本摘要报告的基础。会议的程序性报告详细说明了在不同的议程项目下有哪些代表团发言,哪些代表团介绍了工作文件,因此本摘要报告中不再赘述。
3. 深入的实质性讨论和大量提案表明,各代表团对在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方面取得进展表现出明显的兴趣。以下各段总结和综合了议程项目 4 至 10 之下的实质性讨论情况。

议程项目 4——审议缔约国关于充分和全面执行第十条所有条款的报告

4. 执行支助股介绍最新情况时指出,在 2018/2019 年半年期间,迄今只提交了非常少的第十条国家报告。此后,缔约国强调这些报告十分有益,并讨论了如何进一步鼓励和促进自愿报告,以加强第十条的执行。一个缔约国提交了载有其执行第十条情况报告的工作文件,其他几个缔约国借此机会口头介绍了与执行第十条有关的各种活动和方案。
5. 一些缔约国指出了国家报告的附加值,因为报告中列出的许多活动说明了在执行第十条时可以采取的各种办法;审查这些国家报告有助于提高各方对援助需求的认识。还有一些缔约国指出,这些报告有助于提高缔约国、合作伙伴或利益攸关方之间的透明度。另一些缔约国则建议,报告还应包括各缔约国为促进生物学的和平利用和避免妨碍合法使用而在国内采取的措施的有关资料。
6. 缔约国指出,报告应具有实质性、实用性和意义。在讨论参与程度低的问题时,一些缔约国指出,鉴于与援助和合作有关的活动的复杂性、多样性和范围,并不总是能够明确界定哪些活动是一般性的,哪些活动与《生物武器公约》直接相关并因此应列入报告。另一些缔约国则表示,支持第十条的宗旨和目标的活动多种多样。此外,报告的结构和内容没有明确界定,因此给许多国家完成报告的过程增加了困惑。为了克服这些挑战,一些缔约国提出了使用准则和模板的想法,但也认识到每个国家在第十条方面的经验不尽相同,因此如何在报告中传达信息需要有灵活性。

7. 一些缔约国表示，如果接受援助的国家能够提交报告，将有助于丰富关于执行第十条的现有信息。一些接受援助的国家还分享了所获援助如何帮助建设其国家能力的经验。然而，在讨论参与程度低的问题及其理由时，一些缔约国补充说，一些受援国并不一定认为接受援助和报告活动之间有明确的联系。

8. 一些缔约国提出了使用提交日期或截止日期来促进和鼓励提交报告的想法，而另一些缔约国则认为不应将这些报告与建立信任措施相混淆，因此不需要日期。

议程项目 5——审议执行支助股关于第七次审查会议建立并由第八次审查会议更新的援助与合作数据库的运作情况的报告，并审议数据库的进一步落实，包括进一步加强数据库运作的措施，包括参照 BWC/MSP/2017/4 号文件的措施

9. 在执行支助股简要介绍了最新情况后，缔约国欢迎执行支助股应第八次审查会议的要求加强了合作与援助数据库，并欢迎数据库中列出的提议和请求数量增加。缔约国还重申，需要进一步利用数据库作为《生物武器公约》执行第十条在线合作平台的潜力。

10. 在讨论加强数据库运作的措施和审视挑战时，许多缔约国指出，目前只有一小部分缔约国使用数据库，而且只报告了两个成功匹配的提议和请求。然而，有人指出，发生了更多的配对活动，但缔约国并不总是会报告。有人指出，许多缔约国选择通过非正式渠道请求援助和合作活动，而不是通过数据库正式处理这些问题。

11. 有缔约国强调，请求和提议并不总是得到明确界定；协助缔约国确定和评估需求，将有助于它们提交具体请求，促进发展中缔约国对数据库的最佳利用，并提高成功匹配数据库中的请求和提议的可能性。

12. 许多缔约国强调，需要加强数据库的功能、可见度和有效性，表示这对于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合作机制至关重要。此外，一些代表团认为，向执行支助股提供的资源(资金和人员)较少。会议讨论了各种可能采取的措施，包括：开展旨在支持需求评估活动的方案；在执行支助股内设立一个自愿信托基金和一名合作和援助干事岗位；允许并给予执行支助股资源，使其能够作为信息交流中心发挥更突出的作用；审查和升级数据库的设计，使其界面更加便于用户使用，并包含更加丰富的资源；将类似的援助提议加以分类和归纳，以便利各国进行搜索；数据库将包括与执行《生物武器公约》有关的所有伙伴关系和援助提供方的全部相关信息和参考资料。一些代表团建议纳入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提议，并促进学术研究机构 and 私营部门适当参与《生物武器公约》的援助和合作。

13. 有缔约国建议定期就该数据库以及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活动举行非正式信息会议。此类活动可以宣传数据库，并为缔约国提供机会，使其更好地认识第十条之下可利用的援助和合作活动的范围。

14. 各代表团对利用自愿捐款支持数据库表示欢迎，但也提出了使用其他方式筹集资源的想法，例如设立援助自愿信托基金，或将改进数据库的其他举措的费用纳入缔约国年度分摊会费预算中。

议程项目 6——明确在充分开展用于和平目的的生物科学和技术(包括设备和材料)领域国际合作、援助和交流活动方面遇到的挑战和障碍，以及克服这些挑战和障碍的可能的方法和途径

15. 缔约国就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国际合作和援助以及发展和深化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在生物技术、基因工程、微生物学和其他相关领域的此类合作的挑战和障碍交换了意见。各代表团介绍了三份工作文件，一个代表团作了技术发言。

16. 一些缔约国认为，缺乏用于促进充分、有效和非歧视性地执行第十条的体制机制对发展生物科学和技术方面的国际合作、援助和交流构成了重大挑战。因此，它们重申了早先提出的建议，即设立一个有效的体制机制，由第十条遵守情况机制和合作委员会组成。合作委员会将就国际合作和援助活动进行协商、监测和审查，协调缔约国提出和(或)请求的提议和用品的运作，并指导合作和援助干事(如果要在执行支助股内设立这样一个工作岗位)。另一些缔约国则认为，鉴于援助决定由提供方自行作出，这样一个委员会是不可接受的。

17. 一些缔约国认为，发展生物科学和技术方面的国际合作、援助和交流的另一个主要挑战是存在多边出口管制制度，对用于和平目的的药物、药品、疫苗、诊断设备、生物制剂、设备和(或)材料的合法贸易施加限制。它们强调，第三条和第四条的规定不应用于约束或限制为和平目的转让和交流科学知识、技术、设备和材料。这方面的建议包括建立不扩散出口管制和国际合作制度，以促进不扩散及和平利用生物技术，并建立一项程序，在一缔约国受到限制和/或被另一缔约国拒绝时解决争端。然而，其他缔约国表示，多边出口管制制度支持第三条的执行，实际上很少有转让请求遭拒。一个缔约国介绍了它在出口管制领域向约 50 个其他缔约国提供的广泛援助。

18. 另一些缔约国提到了它们在执行合作和援助方案时所面临的实际挑战，这些挑战包括：负责执行项目的协调人不易联络；伙伴国家决策进程缓慢；利益攸关方和合作伙伴频繁更替，难以建立持久的工作关系；确定受援国的适当伙伴机构；与受援国内不同机构和部门的协调以及它们之间的协调；发展和维持受援国人力资源的专门知识；阻碍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合作的能力差距；受援国的行政障碍。

19. 一些缔约国强调个人、行业、基金会、大学和其他非政府组织发挥的重要作用；并表示与这些实体建立伙伴关系对于促进尽可能充分地交流科学和技术信息至关重要。此外，它们强调了与私营企业合作的好处，因为私营部门日益引领生物技术和全球卫生方面的创新，并简要介绍了缔约国可以采取哪些步骤创造有利于此类伙伴关系的国内环境。然而，另一些缔约国则建议，在采取这种做法时应谨慎，因为《生物武器公约》之下的合作和援助仍然应当是一个由国家驱动的进程，其重点仍然应当是安全和不扩散。

议程项目 7——制定为处理差距和满足需求而自愿筹集资源、包括资金的准则和程序

20. 缔约国重申有必要探索新的方法和手段，通过资源筹集准则，以可持续的方式有效解决第十条之下合作和援助方面的差距和需求。执行支助股简要介绍了《生物武器公约》赞助方案的最新情况。在该方案之下，支持了发展中国家的

20 名专家参加专家会议。一些受援国表示赞赏《生物武器公约》赞助方案作为一种筹集资源的手段，以解决发展中缔约国的差距和需求，使它们能够参加《生物武器公约》年度会议。

21. 一些缔约国重申了 2018 年专家会议期间提出的相关创新性公私伙伴关系的例子的重要性，例如全球疫苗和免疫联盟(GAVI)和防疫创新联盟(CEPI)。会议指出，它们为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与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学术界和业界的合作提供了有益的样板，以解决第十条之下合作和援助方面的特殊差距和需求。

22. 有缔约国提出可以设立一个自愿信托基金，并在执行支助股内设立合作和援助干事岗位。

议程项目 8——促进教育、培训、交流和配对方案，以及在与《公约》执行相关的生物科学和技术领域开发人力资源的其他手段，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采取这些行动

23. 缔约国审议了现有用于教育、培训、交流和配对方案的国际和区域平台，以支持生物科学领域的人力资源开发。它们还审议了一些重要的先导活动，并注意有许多大学牵头开展的项目，以及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之间及其内部的科学家和学术界的技术交流。执行支助股向专家会议简要介绍了为支持《生物武器公约》根据目前欧盟理事会第 2019/97 号决定正在组织的针对发展中国家 20 名年轻生物学家中的一个研讨会。

24. 会议听取了成功方案的例子，并确定了取得圆满成果的几个要素：

(一) 为了更好地提高发展中国家实验室的能力，配对方案应在国家一级和次区域一级开展工作，以加强能力，预防和发现有可能在国家、区域或全球层面造成社会经济损害的新出现和重新出现的传染病威胁；

(二) 一些缔约国强调，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方面的科学家培训是配对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 一些缔约国表示，在执行人力资源开发方案和促进能力建设项目时，支持发展中国家的专家建立网络联系是一个至关重要的因素；在出现跨境紧急情况时，需要及时准确地交换信息。

25. 一些缔约国强调，弥合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之间的能力差距对于充分和有效地执行第十条至关重要。

议程项目 9——通过国际合作促进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方面的能力建设，以及检测、报告和应对突发传染病或生物武器攻击方面的能力建设，包括戒备、应对及控制和缓解危机等领域的能力建设

26. 缔约国审议了已经在第十条框架内开展的这方面的广泛活动，重申这一领域体现了第十条和第七条之间最强有力的联系。一个代表团介绍了工作文件，一个代表团和两名会议嘉宾作了技术发言。

27. 一些缔约国强调，通过开发劳动力建设卫生系统能力和韧性是突发疾病管理的一个关键因素，因为在检测传染病时，卫生专业人员是第一道防线。一个稳健

和坚韧的卫生系统将能够更好地管理疫情，而无论其来源如何，同时继续维持其核心医疗服务职能。

28. 一些缔约国强调，在危机情况下，发展中国家面临的挑战包括：可采取行动的时间有限；病人较多；无法获得最新的卫生信息。

29. 会议听取了世界兽疫局的介绍，其中强调，世界兽疫局的工作和成员国为建设强大的兽医服务和韧性所开展的工作对于建设可持续的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具有根本重要性。这一点主要是通过开展跨领域活动实现的。这些活动旨在加强动物的总体健康和福利，但同时也能够为生物安保作出不可或缺贡献。

30. 会议审议了在实施可持续合作活动方面的最佳做法，其中包括以下考虑因素：

- (一) 伙伴国和受援国的自主权，以克服财政、人力资源、业务、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等挑战；
- (二) 活动可包括事先评估，包括评估现有能力的情况分析；界定业务背景的需求评估；详细规划，其中考虑到工作方案、基于风险的方法、财务规划以及角色和责任；
- (三) 应当考虑制定商业计划的基本要素：资金、人员配置、业务和风险。

议程项目 10——与国际组织和在各级防治传染病的网络协作，并展开区域和次区域合作以促进《公约》所有条款的执行

31. 缔约国重申，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如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世界兽疫局)，在疾病监测、预防、发现和应对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有必要继续与它们协调与合作，以便根据各自的任务授权执行《生物武器公约》第十条。

32. 会议审议了区域和次区域合作论坛，如“全球卫生安全议程”，该论坛可以促进国际利益攸关方参与国际戒备或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等问题。缔约国承认国际组织带来了特定的、不可或缺的能力。有些缔约国建议，可以汇编这些具体的能力，并将其添加到《生物武器公约》合作和援助数据库中，以使缔约国更好地了解可利用的援助范围。缔约国重申，生物武器引发了多层面的威胁，要求与所有相关国际组织和网络进行强有力的有效合作，并援引了健康与安全之间的重要联系。缔约国还强调，应承认《生物武器公约》作为处理安全相关问题的公约所发挥的独特作用。一些缔约国建议，在实施《公约》框架内确定的减轻生物风险的任何措施时，应确保不会妨碍合法的和平活动。

33. 在这方面，一些缔约国建议，有必要审查国家法律和条例，以确保它们完全符合第十条规定的义务；确定具体措施，确保各国执行《公约》的办法完全符合第十条；查明各国在执行《公约》时妨碍为和平目的最充分地交换设备、材料和技术方面的障碍和挑战；并确定具体措施，处理妨碍充分、有效和非歧视性地执行《公约》的种种约束和/或限制所导致的转让请求遭拒的情况。另一些缔约国则认为，国家法律和条例以及关于个别出口许可证的决定是主权决定。

附件二

文件一览表

文号	标题
BWC/MSP/2019/MX.1/1	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问题专家会议临时议程——主席提交
BWC/MSP/2019/MX.1/2	2019 年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问题专家会议报告
BWC/MSP/2019/MX.1/CRP.1	2019 年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问题专家会议报告草稿——主席提交
BWC/MSP/2019/MX.1/MISC.1	暂定与会者名单
BWC/MSP/2019/MX.1/INF.1	与会者名单
BWC/MSP/2019/MX.1/WP.1	便利在第十条之下尽可能充分地进行科学和技术交流——美利坚合众国提交
BWC/MSP/2019/MX.1/WP.2	通过国际合作开展能力建设：《英国医学杂志》的临床决定支持培训倡议——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
BWC/MSP/2019/MX.1/WP.3	国际合作的体制机制与遵守第十条——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和《生物武器公约》其他缔约国集团提交
BWC/MSP/2019/MX.1/WP.4	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交
BWC/MSP/2019/MX.1/WP.5	关于执行《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第十条的报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
BWC/MSP/2019/MX.1/WP.6	合作和援助，特别侧重加强第十条之下的合作和援助——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和《生物武器公约》其他缔约国集团提交